

惠州市浩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终止挂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申请终止挂牌情况

惠州市浩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各项事宜》、《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等议案，并于2020年2月11日召开了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上述议案。相应公告文件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

二、申请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受理

公司于2020年3月9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的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于2020年3月10日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ZZGP2020030019的《受理通知书》。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事宜处于审核阶段，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受理通知书》

惠州市浩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1日